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

GA/T 1548—2019

城市道路主动发光交通标志设置指南

Guidelines for setting of active light-emitting traffic signs on urban roads

2019-03-18 发布

2019-03-18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发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
行业标准
城市道路主动发光交通标志设置指南

GA/T 1548—2019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(100029)
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(100045)

网址: www.spc.org.cn

服务热线: 400-168-0010

2019年8月第一版

*

书号: 155066·2-34494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公安部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：公安部交通管理科学研究所。

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：南京赛康交通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武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王建强、潘汉中、李娅、马静洁、黄磊、刘干、宋嵘、王晨。

城市道路主动发光交通标志设置指南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城市道路主动发光交通标志的设置要求、施工、验收、检查及维护等。
本标准适用于城市道路主动发光交通标志的设置、施工、验收、检查与维护,其他道路可参照执行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5768(所有部分)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

GB/T 18833 道路交通反光膜

GB/T 31446 LED 主动发光道路交通标志

GB 51038 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

GA/T 652 公安交通管理外场设备基础设施施工通用要求

GA/T 870 闯红灯自动记录系统验收技术规范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主动发光交通标志 **active light-emitting traffic signs**

标志体内具有主动发光光源,部分或全部发光显示信息内容的交通标志。

3.2

静态视认距离 **identification and recognition distance in static state**

观察者在静止状态下能够准确识读交通标志信息的最大距离。

3.3

动态视认距离 **identification and recognition distance in dynamic state**

观察者在运动状态下能够准确识读交通标志信息的最大距离。

3.4

点阵显示主动发光交通标志 **active light-emitting traffic signs with dot matrix display**

以连续的发光像素点构成标志图形、字符、轮廓以显示标志信息内容的主动发光交通标志。

3.5

面板显示主动发光交通标志 **active light-emitting traffic signs with panel display**

将光源布置于标志体内,光源向标志面板背面定向均匀投光,透过面板显示标志信息内容的主动发光交通标志。

3.6

全透式面板显示主动发光交通标志 **active light-emitting traffic signs with transparent panel display**

标志的颜色、形状、字符、图形等全部信息内容均透光的主动发光交通标志。